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认购TCL多媒体股权）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1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乐视致新电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致新”）与TCL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多媒体”）签订了《股份认购协议》，拟通过乐视致新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乐视致新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投资2,267,525,000港元（约18.75亿人民币¹），以6.5港元/股的价格认购TCL多媒体新股348,850,000股。同日公司对外披露了《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公告。

《股份认购协议》中约定于2016年4月11日前完成本次交易的股份交割，但因本次交易在通过交易双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后，还需通过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津市商务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津分局的备案和/或登记，公司已于2016年3月22日、2016年4月1日分别通过了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天津市商务委员会的批复，目前正在进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津分局的备案工作。基于此，公司与TCL多媒体同意将交割日期延长至2016年5月11日。

2016年1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与TCL多媒体合作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之后公司持续推进与TCL多媒体在各业务领域的深度合作。新的交割安排并不影响交易双方在各业务领域的合作。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¹ 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2015年12月8日港币对人民币的中间价0.82675计算。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